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缆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汉缆股份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手段

保荐代表人通过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其他相关支持文件等资料，与公司各级相关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并结合自公司上市以来的保荐代表人现场核查情况，对汉缆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核查的具体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98 号文件批准，汉缆股份于 2010 年 11 月成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2,559.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7,441.00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汇所验字第 6-005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 目	金 额（元）
-----	--------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674,410,0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	92,617,312.27
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322,831,671.75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84,731.2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末余额	560,345,747.1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2010年11月先后与中国农业银行市北第三支行、中国农业银行青岛沙子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招商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浦发银行香港东路支行（以下统称“专户银行”）及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在上述五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	37101986710059788888	252,671,687.69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532902771910999	183,970,418.94
浦发银行青岛香港东路支行	69050154500000425	102,066,728.59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三支行	38-090801040009989	21,306,904.04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沙子口支行	38-090501040011742	0.00

合 计	560,015,739.26
-----	----------------

注：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部分募投资金以定期存单形式存放于上述各银行，每份存单均有独立的存单号，不再一一列示。

（三）201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11）汇所综字第 6-013 号《关于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予以确认。根据该报告，汉缆股份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见本报告附件。

2、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92,617,312.27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元）	自筹资金已投资金额（元）
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智能节能电缆及附件产品成套生产建设项目	430,000,000.00	44,711,376.70
年产 1,500km 海洋系列电缆建设项目	140,000,000.00	17,897,277.59
年产 22,500t 特种导线建设项目	190,000,000.00	4,927,287.50
高压及超高压电缆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00.00	25,081,370.48
合 计	810,000,000.00	92,617,312.27

3、募集资金变更实施地点及主体情况

（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将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智能节能电缆及附件产品成套生产项目拟建设的两条超高压生产线中的一条的实施地点变更至焦作分公司。

（2）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将年产 1,500km 海洋系列电缆建设项目的一部分，由公司在青岛本部厂区建设变更至青岛即墨市全资子公司青岛女岛海缆有限公司建设。

4、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7,441.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 66,441.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暂未对超募资金的用途作出决议，超募资金暂时闲置。

5、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2010年12月27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0万元。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汉缆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履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汉缆股份置换预先投入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主体、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履行了相关手续；截至2010年12月31日，汉缆股份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汉缆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此页以下无正文）

保荐代表人： 王骥跃

龙 丽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4月17日

附件：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7,441.00				本年度投入募	41,544.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	41,544.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 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智能节能电缆及附件产品成套生产建设项目	否	43,000.00	43,000.00	13,960.90	13,556.80	32.00	201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1,500km海洋系列电缆建设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3,797.71	3,797.71	27.00	201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22,500t特种导线建设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607.40	607.40	3.00	201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压及超高压电缆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3,178.89	3,178.89	65.00	201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1,000.00	101,000.00	41,544.90	41,544.9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 2010 年 IPO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7,441.00 万元，超出公司预计募集资金额 66,441.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就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进行研究，尚无可落实的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公司将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智能节能电缆及附件产品成套生产项目拟建设的两条超高压生产线中的一条，变更至焦作分公司进行建设。 2、公司将年产 1,500km 海洋系列电缆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中的一部分，由汉缆股份本部厂区内变更至青岛即墨市全资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0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9,261.73 万元。目前，相关资金已经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充分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以及因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应收账款及存货相应增加所导致的流动资金不足，董事会拟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议案已于 2010 年 12 月 27 日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备注：1、超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智能节能电缆及附件产品成套生产建设项目本期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90,000,000.00元。

2、年产1,500km海洋系列电缆建设项目本期使用项目铺底流动资金20,000,000.00元。